

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

欧化东渐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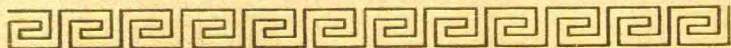
张星烺 著

非外借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

欧化东渐史

张星烺 著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5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化东渐史/张星烺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
(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
ISBN 978-7-100-11730-2

I. ①欧… II. ①张… III. ①西方文化—影响—
中国 IV. ①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63078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

欧化东渐史

张星烺 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11730-2

2015年12月第1版

开本 880×1240 1/32

2015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6 $\frac{1}{2}$ 插页 1

定价: 22.00 元



张星烺

(1888—1951)

出版说明

百年前,张之洞尝劝学曰:“世运之明晦,人才之盛衰,其表在政,其里在学。”是时,国势颓危,列强环伺,传统频遭质疑,西学新知亟亟而入。一时间,中西学并立,文史哲分家,经济、政治、社会等新学科勃兴,令国人乱花迷眼。然而,淆乱之中,自有元气淋漓之象。中华现代学术之转型正是完成于这一混沌时期,于切磋琢磨、交锋碰撞中不断前行,涌现了一大批学术名家与经典之作。而学术与思想之新变,亦带动了社会各领域的全面转型,为中华复兴奠定了坚实基础。

时至今日,中华现代学术已走过百余年,其间百家林立、论辩蜂起,沉浮消长瞬息万变,情势之复杂自不待言。温故而知新,述往事而思来者。“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之编纂,其意正在于此,冀辨章学术,考镜源流,收纳各学科学派名家名作,以展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之新变,探求中华现代学术之根基。

“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收录上自晚清下至20世纪80年代末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海外华人学者的原创学术名著(包括外文著作),以人文社会科学为主体兼及其他,涵盖文学、历史、哲学、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学等众多学科。

出版“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为本馆一大夙愿。自 1897 年始创起，本馆以“昌明教育，开启民智”为己任，有幸首刊了中华现代学术史上诸多开山之著、扛鼎之作；于中华现代学术之建立与变迁而言，既为参与者，也是见证者。作为对前人出版成绩与文化理念的承续，本馆倾力谋划，经学界通人擘画，并得国家出版基金支持，终以此丛书呈现于读者面前。唯望无论多少年，皆能傲立于书架，并希冀其能与“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共相辉映。如此宏愿，难免汲深绠短之忧，诚盼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共襄助之。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0 年 12 月

凡 例

一、“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收录晚清以迄20世纪80年代末,为中华学人所著,成就斐然、泽被学林之学术著作。入选著作以名著为主,酌量选录名篇合集。

二、入选著作内容、编次一仍其旧,唯各书卷首冠以作者照片、手迹等。卷末附作者学术年表和题解文章,诚邀专家学者撰写而成,意在介绍作者学术成就,著作成书背景、学术价值及版本流变等情况。

三、入选著作率以原刊或作者修订、校阅本为底本,参校他本,正其讹误。前人引书,时有省略更改,倘不失原意,则不以原书文字改动引文;如确需校改,则出脚注说明版本依据,以“编者注”或“校者注”形式说明。

四、作者自有其文字风格,各时代均有其语言习惯,故不按现行用法、写法及表现手法改动原文;原书专名(人名、地名、术语)及译名与今不统一者,亦不作改动。如确系作者笔误、排印舛误、数据计算与外文拼写错误等,则予径改。

五、原书为直(横)排繁体者,除个别特殊情况,均改作横排简体。其中原书无标点或仅有简单断句者,一律改为新式标

点,专名号从略。

六、除特殊情况外,原书篇后注移作脚注,双行夹注改为单行夹注。文献著录则从其原貌,稍加统一。

七、原书因年代久远而字迹模糊或纸页残缺者,据所缺字数用“□”表示;字数难以确定者,则用“(下缺)”表示。

目 录

第一章 欧化东传之媒介	1
第一节 欧化界说	1
第二节 欧洲商贾、游客及军政界人之东来	2
第三节 基督教传道师之东来	13
第四节 中国人留学及游历外国	31
第二章 有形欧化即欧洲物质文明之输入	39
第一节 军器事业	39
第二节 学术事业	42
第三节 财政事业	53
第四节 交通事业	64
第五节 文教事业	71
第三章 无形之欧化即欧洲思想文明之输入	76
第一节 宗教思想	76
第二节 伦理思想	78
第三节 政治思想	79
第四节 学术上各种思想	88
第五节 艺术思想	90

附录

三百年前菲律宾群岛与中国	93
马哥孛罗	106
泉州访古记	164
中世纪泉州状况	180
张星烺先生学术年表	张昭军 191
博观约取,厚积薄发	
——一部中西交通史研究的拓荒之作	张昭军 201

第一章 欧化东传之媒介

第一节 欧化界说

中国与欧洲文化,有形上及无形上,皆完全不同。上自政治组织,下至社会风俗,饮食起居,各自其数千年之历史展转推演,而成今日之状态。东西文化孰为高下,诚不易言。但自中欧交通以来,欧洲文化逐渐敷布东土,犹之长江、黄河之水,朝宗于海,自西东流,昼夜不息,使东方固有文化,日趋式微,而代以欧洲文化。则是西方文化,高于东方文化也。尤以有形之物质文明,中国与欧洲相去,何啻千里。不效法他人,必致亡国灭种。至若无形之思想文明,则以东西民族性不同,各国历史互异之故,行之西洋则有效,而行之中国则大乱。各种思想与主义,无非为解决民生问题。而勉强效颦他人,使国中发生数十年或数百年长期乱事,自相屠杀,血流漂杵,人烟断绝,以至国破种灭。吾人何贵乎效法此种主义耶?依此种情形观之,欧洲之无形文明,各种思想,各种主义,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者,是否优于中国固有,与夫是否有效法之必要,不能不使人怀疑矣。但东西交通既起。有形贸易与无形贸易,滔滔不可复止。是在国中之政治家,善自掌舵而已。兹不论其高下,与夫

结果之善恶,但凡欧洲人所创造,直接或间接传来,使中国人学之,除旧布新,在将来历史上留有纪念痕迹者,皆谓之欧化。为便利研究起见,分欧化为有形部,或物质文明部,如天文、历法、医药、测绘、机器、轮船、铁路、电报等等是也。无形部或思想文明部,如宗教、哲学、伦理、政治、文学等等是也。欲叙述各种欧化史,不得不先叙传入欧化之各种媒介物。媒介物大概可分为三种:(一)由欧洲商贾、游客、专使及军队之东来。(二)由宗教家之东来。(三)由中国留学生之传来。吾故于叙述欧化史之先,作导言,略述此三种之经过。

第二节 欧洲商贾、游客及军政界人之东来

欧洲人与中国有交通,西汉以来已然矣。元代欧洲人来中国者,颇不乏人。然皆与今代之欧化无关,盖彼时欧洲人文化未必高于中国。东来者人数究亦不足诱起欧化。更无高深学者,足以引起中国人之敬仰心,愿就其门执贄者。元时,欧洲人文化不独未东传,而东方各种大发明,如印刷术、火药、罗盘针、纸等反由东向西传播也。元亡明兴,中欧交通中断者约一百五十年。东方货物尚可运入欧洲。大概经由四道:第一道经中央亚细亚、萨马儿罕、布哈拉、里海北岸,再至黑海北岸,渡海至君士旦丁堡。第二道经印度大陆及印度洋、波斯湾、美梭博塔米亚、梯格里斯河,北至脱莱必松德(Trebizond),抵黑海,再西至君士旦丁堡。第三道经油付莱梯斯河,至阿雷坡(Aleppo),再至安都城(Antioch),渡地中海达欧洲。第四道入红海,抵埃及,达地中海滨。1453年(明景泰三年),土耳

其人攻陷君士旦丁堡。对于西欧各国,毫无亲邻之意。诸道皆为土耳其人阻隔。欧洲人所嗜之调和物品、胡椒、丁香诸物,俱不得入欧。故欧洲各国商人不得不另觅新道,以通东方。葡王显理(Henry)奖励远航非洲西岸,希望于该洲南角,得一通印度洋之道。唯非洲甚长,远过于葡人所计算者。数次蹈查,皆失败而回。1486年(明宪宗成化二十二年),葡人狄亚士(Bartholomew Diaz)初至好望角,沿海岸向北航若干程后,始归航。报告国人,非洲南端已穷尽,有新道可达东方。狄亚士发现好望角后十二年,而葡人竟得达其目的。1497年(明孝宗弘治十年)7月,瓦斯柯达格玛(Vasco da Gama)率小船三艘,自葡京里斯本起航,绕过好望角后,向东北航行,远超以前狄亚士所至之地,直至桑西巴北二百英里。由是处作横渡印度洋之壮举。1498年(弘治十一年)夏,抵印度西海岸古里港(Calicut)。在此将带来之欧洲货物,悉换作香料,满载而归。1499年(弘治十二年)夏,三船安回里斯本原地。来回共需时26月。以前所久欲寻觅之欧亚新交通线,竟得成功矣。葡萄牙人急速利用此新发现,贸易东方。1500年(弘治十三年)3月,达格玛归回仅六月,派喀伯拉尔(Pedro Alvares Cabral)率船十三艘,满载货物,再往古里。至翌年7月,归里斯本。1502年(弘治十五年)2月,达格玛率船二十艘再往。自是香料及其它东方各种货物,大宗流入欧洲。葡京里斯本不久即成为欧洲最重要商埠之一。葡人利用其精良火器,摧败印度洋上阿拉伯人之商业与势力,独霸东方海上。1510年(正德五年)攻陷印度西岸之卧亚府(Goa),作为根据地。次年又攻陷马雷半岛之麻六甲(Malacca。《明史》作“满刺加”)。遣使至印度支那各邦政府,以通友好。白古(Pegu)、暹罗、交趾支那及东京,皆有葡国使节之足迹。葡人待麻六甲之中国商

人甚为优渥。此等商人回国以后,对于葡人有极佳之报告。1514年(明武宗正德九年),葡国商人初至中国海岸贸易,大获利而归。次年(正德十年)麻六甲葡国总督佐治达尔伯克喀(Jorge d'Albuquerque)遣裴来斯特罗(Rafael Perestrelo)往中国。乘马雷人海船。至1516年8月12日无回音,乃复遣安特拉德(Gernao Perez d'Andade)再往,亦无功而返。抵麻六甲时,得遇裴来斯特罗。裴已至中国,获大利而先归矣。总督决意再遣安特拉德往中国。船上满载胡椒。于1517年6月17日起碇。同行者有皮来资(Thomas Pirez),以葡萄牙大使名义往聘中国。皮来资素充药剂师,然为人敏捷,善于应对,使当外交官,颇为相宜。8月15日,抵大门港(Tamang,在后川岛。后川距上川不遥)。距中国陆地,尚有三海里。外国商船至广东者,皆须寄泊于此。葡人欲往广东省城,中国官吏不许。葡人强驶入内河,放炮举敬礼。抵广东后,国使皮来资与随员登陆,中国人接待颇优,择安寓以舍之。葡人所载货物,皆转运上陆,妥为贮藏。皮来资留广州数年,以待明廷回文。直至1520年(正德十四年底)1月,始得明武宗允许召见。皮来资由广州起程北上。先乘船至梅岭山,弃船陆行往南京。行四月始至。武宗已先回北京。命使者随至北京。1521年1月,皮抵北京。葡人留广州者多不法行为,与中国人大起冲突,地方官吏奏参,武宗拒见皮,送之回广州。1523年(嘉靖二年)死于狱中。此为葡国第一次遣使中国之经过也。葡人既不得志于广州,乃北至浙江宁波(Liampo),赂地方官以重金,得留其地贸易。嘉靖十二年最盛时,每年达三百余万金币。投资者无不获三四倍之利。人口最多时,葡人达一千二百名,东方他国商人达一千八百名。葡人既富以后,骄奢淫佚,多不法行为,与土人多齟齬。葡人法利亚(Faria)者尝至

南京,盗明孝陵宝物,归匿宁波居留地。明帝大怒,乃下令讨伐。陆军由浙江进,海军由福建进,两面夹攻。焚毁宁波居留地及港中奇碇船舰三十五艘,尽杀外国商人,及基督教徒凡一万二千人。其中有葡人八百名。时嘉靖二十一年,即西历 1542 年也(亦有谓在嘉靖二十七年者)。宁波商市被毁后三年,葡人复以重金赂福建泉州地方官,得在其地贸易。葡商人行为,无异在宁波者。嘉靖二十八年,泉州地方官及人民亦群起驱杀葡人。全体五百名中,免死者仅三十人而已。浙江、福建皆无立足余地,葡国商人复回至广东上川岛(西人名之曰圣约翰岛)。起搭篷帐,为临时商场。去则撤去。时海盗猖獗闽广海岸。中国政府为易于巡查之故,乃允许葡人在上川附近之浪白溜(亦作澳)居住,并可入广州贸易。不久,浪白溜即异常兴旺。葡国居留民达五百名之多。大抵皆自南洋贩运胡椒,与中国人交易丝绸、麝香。香山县南端有阿妈澳者,为海盗所据。葡人勇敢,火器又精。嘉靖三十六年(1557 年)逐去海盗而占领之。复以金赂地方官,得其允许,在该港建房舍,为晒干及储藏货物之用。葡人多拐人作奴。万历元年(西元 1573 年),中国官乃筑墙于澳门半岛北面土腰,仅留一门以通出入。设官守之,而拐风不熄。万历十年(1582 年),两广总督召所有澳门葡国官吏、总审判官等至肇庆,会商防阻办法。中国官宪以驱逐出境相恐吓,葡人出重赂乃得免。葡人在澳门地位之得保持,悉使用贿赂之功也。葡人常谓中国皇帝允许澳门为葡人久居之地,不归中国政权统治,而中国政府固未尝承认,亦从无一人曾见中国皇帝之允许谕旨也。自最初,葡人每年交香山县政府租金一千两,尤为承认中国主权之明白证据。1691 年(康熙三十年)至 1754 年(乾隆十九年),每年租金为六百两。以后减为五百两。1843 年(道光二十三年),葡人

请求两广总督耆英,免去每年租金。耆英严拒,唯给与若干特别利权而已。1849年(道光二十九年),葡国澳门总督阿玛拉尔(Amaral)断然停止付给租金。中国亦无如之何。嘉庆间,拿破仑横行欧洲时,英国人曾两次暂占澳门。中国官皆抗议其侵略中国土地。1887年(光绪十三年),中国承认其占领权。澳门虽自初即为葡国所承租,但为西洋各国来广东贸易者之根据地。所有远来商船,皆先至澳门请领港人及粮食备办人。由中国放洋回国者,亦皆先至澳门买船。每年在广州营商者,事毕皆回住澳门,次年复回广州。1842年(道光二十二年)英中鸦片战争后,香港崛起,五港通商,情形始改。澳门不独为鸦片之战以前西国商人汇萃之地,而各国传教士亦皆聚集于此。故为前期欧化输入之唯一门户也。

葡萄牙人于明武宗时,重起中西交通以后,独占中欧间贸易者,约达六十年之久,无他国与之竞争。明穆宗隆庆五年(西元1571年),西班牙人越大西洋,经墨西哥,横渡太平洋,征服菲律宾群岛。再阅三年,至明神宗万历二年(西元1574年)冬,中国海盗林凤(Limahong)率战舰六十二艘,男丁三千人,攻马尼拉市。为西人所败,北退林加烟湾。三年春,中国军官王望高奉福建巡抚及漳州知府之命,率战舰二艘,追林凤至林加烟湾。得悉林已为西班牙人围困于彭加锡南(Pangasinan),将成擒矣。故决意归国,报告巡抚。西班牙总督拉维柴立斯(Lavezaris)遣奥斯丁(Augustine)会僧人腊达(Martin de Rada)、马林(Geronimo Marin)二名,及侍从数人,携公牒随同中国军官至福建,表示友谊,礼聘福建巡抚,请求通商。巡抚优遇西使,将其请求转奏皇帝。万历四年(西元1576年)2月,中国使者至马尼拉,宣告帝旨,允许西班牙人在厦门通商。

葡人自西来,以澳门为根据地。西人自东来,以马尼拉市为根据地。两国势力会于中国门户前南海中。1581年(万历九年)西、葡二国合并。1586年(万历十四年),菲岛总督、总主教等上书西班牙王斐律勃二世(Philip II),谓据探报,中国人皆懦弱无勇,兵队皆以乞丐组成。请以一万或一万二千西兵,征服中国。即不能得全国,至少亦可占领滨海数省。征服以后,照菲律宾办理,先握其政权,再从事传布基督教。西王不纳。1588年(万历十六年),西班牙水师大举伐英。全师覆没。国力衰耗,无暇东顾。征服中国之雄图,不得不放弃矣。但在东方之势力,暂时尚得保存。菲律宾群岛诸国,以前时常自相攻伐,华人畏往。西人入境,扫灭各邦,恢复秩序,商业大兴。华人趋之若鹜。17世纪初半(明万历三十年后),西班牙国因陷入三十年战争旋涡,国中兵力财富俱皆损耗,国势日渐衰微。葡萄牙国合并于西班牙达六十年之久,祸福与共。在亚洲之属地,皆为英、荷二国所夺。在东方者,仅余澳门一港,为其所有。

荷兰人初仅至葡京立斯本间接贩运印度胡椒等物。1594年(万历二十二年),西班牙王斐律勃二世禁止立斯本与荷人贸易。荷人不得已,乃改计自往东方。1602年(万历三十年)组织荷兰东印度公司,质本六千六百万盾(guilders)。翌年,遣商舰数艘至南洋群岛,贩运货物,获大利而归。1604年(万历三十二年)及1607年(万历三十五年),荷兰人两次至广东,欲与中国通商,皆为澳门之葡人阴谋所阻。1622年(天启二年),荷兰水师提督莱佑荪(Kornelis Rayerszoon)率领战舰十五艘,战士二千人(其中荷兰人九百名,马雷人及日本人一千一百名)袭澳门。大败而退,死伤甚众。不得志于广东、澳门两地,乃东据澎湖岛。与西面中国大陆驶来之